

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简介

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是在整合原华中理工大学政法系、原同济医科大学法医学系和原武汉城市建设学院法律教研室等法科资源的基础上，本着发展法律职业教育、繁荣法学研究事业的宗旨，于2001年5月正式成立。华中科技大学法科发端于20世纪70年代末。1979年，原同济医科大学法医学设立二级学科博士点，率先在国内开展民事损害赔偿标准的制定和立法工作。80年代初期，原华中理工大学与中国人民大学、北京大学最早在国内开展知识产权教学与科研工作。1986年，原华中理工大学设立知识产权研究室。1988年，在联合国知识产权组织和中国专利局的推动下，原华中理工大学和北京大学创办知识产权双学位班，成为全国首批开展知识产权高等教育和专业研究的院校之一，培养了新中国第一批知识产权高级人才。1992年，原华中理工大学开始招收法学本科生，1996年获准设立经济法学硕士点。1996年，原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开始招收法学本科生，1999年获准设立经济法硕士点。

2001年，华中科技大学法学院成立，法学学科得到了长足发展。学院现任教师60余人，其中教授22人，博士生导师8人、副教授27人。现任教师中80%以上具有博士学位或者正在攻读博士学位。法学院已拥有法学硕士一级学科点和理论法学、法律史学、宪法与行政法、民商法学、经济法学、环境法学、国际法学等七个硕士学位授权点和法律硕士专业学位（J.M）授权点，可培养科技法、知识产权法、教育法等研究方向的博士研究生。

迄今，法学院已培养本科毕业生1000余人，双学位生600余人，研究生500余人，并培养留学生20余人，为我国社会经济发展和法治建设事业输送了大批的法律人才。